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资 源 县 人 民 政 府

资政函〔2025〕17号

### 资 源 县 人 民 政 府 关 于

### 资 源 县 2025 年 提 前 批 中 央 和 自 治 区 财 政

### 衔 接 推 进 乡 村 振 兴 补 助 资 金 使 用 分 配 方 案 的 批 复

县农业农村局：

你局《关于资源县 2025 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分配方案的请示》（资农报〔2025〕16号）收悉。经资源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89 次常务会议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局制订的 2025 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分配方案。

二、你局要依法按程序做好该事项的相关工作。

附件：1. 桂林市资源县 2025 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项目计划表

2. 桂林市资源县 2025 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

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项目计划表(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3. 桂林市 2025 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雨露计划项目计划表
4. 桂林市资源县 2025 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小额信贷项目计划表
5. 桂林市资源县 2025 年提前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就业帮扶项目计划表



(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

抄送：县委，县人大，县政协。